

致 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各委員

撐基層墟市聯盟（下稱團體）一直關心墟市政策，期望政府可落實統一用地列表及申辦墟市的流程，現期望立法會墟市小組委員會可積極推動制定具體而長遠的墟市政策。

本團體得悉 貴會於 2017 年 1 月 21 日會議上通過了以下四項動議：

1. 政府立即展開全面的地區諮詢，收集市民建議各區可舉辦墟市的地點，並訂立及公開全港墟市用地列表(包括政府用地及閒置建築物)，以配合政府現行的墟市政策。
2. 政府應簡化放寬現行假日墟市攤檔之申請手續，以利民措施幫助發展地區經濟。
3. 按照由下而上的原則，訂立一套清晰、劃一及簡易的地區諮詢流程及申辦墟市流程，協調各政府部門出席諮詢會，聆聽市民意見及提供資訊。
4. 訂立全港性的長遠墟市及小販政策，按照地區諮詢結果，讓社福機構及慈善團體申請場地舉辦各類墟市活動。

對於各委員積極推動墟市政策落實，本團體感表謝意。就本團體於較早前向貴會遞交的「142 個墟市建議地點」，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黃淑嫻女士於會上稱，將分配予各政府部門查核，以了解有關建議地點的所屬持有人或負責管理的部門、使用場地的相關條件及要求、區議會就使用有關地點舉辦墟市活動的意見等；待食衛局搜集及整理好相關資料後，再遞交予立法會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作仔細討論。為此，本團體提出以下疑問及建議，希望 貴會協助跟進：

1. 本團體於較早前向 貴會遞交的「142 個墟市建議地點」，主要是透過網上及地區活動方式收集，收集建議期只有 2 個月。在資源限制下，相信本團體只接觸到及收集到數量有限的市民意見，建議政府按照 貴會剛通過的動議——「政府立即展開全面的地區諮詢，收集市民建議各區可舉辦墟市的地點，並訂立及公開全港墟市用地列表(包括政府用地及閒置建築物)，以配合政府現行的墟市政策。」就訂立全港墟市用地列表展開「全面的地區諮詢」，讓更多關心墟市發展的市民能夠參與其中，提出建議。
2. 就 142 個墟市建議地點的狀況，包括：
 - 1) 所屬持有人或負責管理的部門，

- 2) 使用場地的相關條件及要求，
 - 3) 未能批准舉辦墟市的原因，
 - 4) 區議會意見，包括贊成及反對原因，
 - 5) 其他持份者，包括當區居民、地區團體及社福機構等的意見；
政府是否都能夠以書面具體說明？
3. 得悉立法會通過有關 4 項動議後，本團體收到各區居民及地區團體的熱烈回應及查詢，欲知道政府在諮詢區議會時，地區團體及居民如何能夠參與其中，表達就有關墟市建議地點的意見？請政府提供讓市民參與表達意見的方法。
4. 本團體建議參考深水埗見光墟試驗計劃的諮詢流程，由政府主導形式舉辦不少於 1 場的地區諮詢會，邀請當區議員、居民、地區團體、社福機構及其他持份者出席諮詢會，透過專業規劃師協調居民表達意見，讓各方在一個開放的平台，自由交流意見，提出疑問、憂慮，再共同思考解決問題的方法。按深水埗見光墟試驗計劃的經驗，這種諮詢會的形式，對建立地區共識非常重要。政府或食衛局應主動介入地區諮詢，提供資源及渠道協調不同持分者。
5. 深水埗見光墟試驗計劃展開討論前，深水埗區議會於 2014 年 8 月委託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進行一項「深水埗墟市發展研究」，讓社會有更多資料就墟市發展作出討論，並提出發展墟市以改善深水埗區基層生活質素的可行建議。（參考資料：http://poverty.org.hk/report_sspmarket2015）。本團體建議各區區議會均委託顧問公司，就於當區舉辦墟市，展開居民意見調查及相關研究。

以上各項是本團體的建議，期望各委員能理解及於未來的會議上積極跟進。如就上述內容有任何查詢或意見，歡迎聯絡撐基層墟市聯盟
grassroot.bazaar@gmail.com。謝謝！

副本送交：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陳肇始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食物)2 黃淑嫻女士

撐基層墟市聯盟 謹啓
2017 年 2 月 14 日